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

1210

投稿邮箱:xinfukan@126.com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一朵一枝白

□南京吴瑕

晚上和龙龙牵手逛超市,一阵清香袭来,顺着香气看到超市门口有个老阿姨在卖栀子花。栀子花散放在一块塑料布上,10支一小束一小束地扎在一起,价格也不高。

我想起了响堂村,那里满山谷的栀子花盛开的盛况。村里有栀子花树,树不高,如球体,每年端午节前就开花,朵朵素白点缀枝头叶子里,还有花苞在风里徐徐待放,清香弥漫。走过路过时,忍不住停下脚步,深吸一口气,五脏六腑都变香了。

栀子花是在初夏盛开的花朵,素雅得不带一点儿杂,用纯净的白宣告着纯洁无瑕。在万物葱茏的夏天碧绿色的背景之下,栀子的清香成为乡村孩子和妇女追逐的焦点。每个妇人的鬓发上都别一朵栀子花,在没有香水的年代,干活一身臭汗,栀子花的香味淡化着汗毛孔里的疲惫和生活的艰辛。

清早的街头巷尾,一个竹篮,一朵一枝的白聚集成夏天的一道风景。一把一朵地购买,别在头发上,泡在装着水的碗里,即使发黄了,也舍不得丢弃。

栀子花花开多瓣,纯白无瑕,香气袭人,片片花瓣柔滑如绸,乡村少女的马尾巴上都习惯了绑上一朵栀子花,那是不曾经历城市繁华的乡村女性在朴素日子对精致生活的期待。她们粗犷的脸庞因为栀子花的芳香而芬芳。

我拿起一把,深呼吸,“好香啊!”我是有

腌苜蓿

□南京赵培龙

日前,我制作了《你能认识这些野菜吗》的视频,说的是春天来了,门前的大草坪上长出许多野菜,其中长得最为茂盛的就是苜蓿,也就是南京人所说的“母鸡头”。

视频在“西瓜”发出后,被苏北老家乡下的老岳父刷到。老爷子兴致勃勃地与我视频,说先前生产队在棉花地里套种苜蓿这种“绿肥”,为的是用苜蓿沤制渣塘泥,那种又臭又黑又黏的泥巴是庄稼最好的基肥。当然,那时谷雨前后,生产队也会派出劳力,将刚刚开出黄花的嫩苜蓿头儿割下,分到各家各户,让老少男女们品尝时蔬草鲜,所以乡下人又叫苜蓿为“黄花儿”。苜蓿这东西清热解毒、润肠利尿,偶尔吃点倒也爽口鲜美,但由于性寒味苦,有的人吃了会拉肚子,还有少数人吃了会过敏,所以多数人家也只青炒少许尝尝鲜,剩下的则拿来腌制咸菜,普通人家一般都腌三四坛子。

老岳父说,现在农村用上了化肥,很少有人种植苜蓿沤制绿肥了,只有到了春天在农贸市场才能看到它,偶尔买点回家青炒,或者做河蚌豆腐羹、烧鱼汤时衬上一点,权当换换

甜苣菜

□南京以清

革命电影《苦菜花》主题曲中唱道:“苦菜花开呀香又香。”而在我的记忆中,苦菜既苦又涩,是很难下咽的。倒是在老家有一种长得和苦菜极像,好似孪生的野菜叫甜苣菜,是可以加工食用的。

前面提到的苦菜,又叫苦苣菜。不过,在比较普遍的说法中,苦苣与甜苣统称为苦菜。也就是说,甜苣菜的“甜”也只是相对而言,主要是相对于生活之苦而言。

甜苣与苦苣都属于野生菊科一年生植物,耐旱易长,生命力很强。其区别之处主要在于叶形、颜色与根系。甜苣绿中显嫩,苦苣有点泛灰;甜苣菜叶虽亦有齿状,但不若苦苣之大而且锋利;甜苣之根细长而须少,苦苣之根则粗短而分叉较多。在我的印象中,甜苣菜开花像小菊花,比苦苣好看得多。甜苣之果像蒲公英一样毛茸茸的,被风一吹就四处飘散,又把种子传播开来。

甜苣是春天最早生出来的野菜之一,只要土壤有点湿度,甜苣菜就会从土坷垃下面奋力钻出来;最初只是一个小芽,然后裂成几瓣,再散成嫩绿的小叶子,叶子表面长了绒毛,边缘多了小锯齿,从一株到几株,从一小片到一大片,挖菜的时节就到了。

挖菜用的是一把尖头扁平曲柄小铲子,一般先将铲子直立插入菜苗近旁的泥土里,按压手柄,将泥土松动之后掀起来,另一只手将泥土中的甜苣菜连根拎出来,丢入筐中。如果刚下过雨,也可以不用铲子,直接捏住甜苣菜的根叶结合部用力拔出,所以老家也有“拔菜”的说法。但拔菜容易扯断菜根,而且菜形

心买花的,龙龙都开始掏口袋了。我打量卖花的阿姨,矮、胖、皮肤光滑,脸上的笑容如盛开的菊花,看向我的目光满是慈祥。我知道,在浦口,所有的栀子花都来自山里响堂村,但阿姨的口音却不是当地口音。见我疑惑,她说他们夫妻是城里人,老爷子肺病严重,到这边老山脚下的乡村租住,嗅着天然氧吧的空气,不再涉足勾心斗角的职场,老爷子身体日渐好转,康复得差不多了,却不愿意再回城里,老爷子喜欢养花,就在院子里种了很多。栀子花多了,就拿出来卖,消遣而已。

人间烟火与诗和远方似乎都是花的养分,我看着那些栀子花,如同见到了举案齐眉的恩爱夫妻,怪不得古人称栀子花为同心花,同心,只是情深。

龙龙掏钱给我买了两把栀子花,我心情极好,邂逅了一个卖花的阿姨,听到了一个这么美好的故事。我要把栀子花带回家养起来,让我在花香里入梦、醒来。

龙龙学着街边小贩的样子,扯着嗓门喊了几句:“阿姨的栀子花是爱人种的,他们的爱情香得很呢,大家快来沾点光”。龙龙的广告效应好,花摊周围围满了人。

我把栀子花捧回了家,龙龙帮我养起来,温情脉脉的喷香里有爱的味道。栀子花,用它的白拥抱我的瞳孔。在栀子花的幽香里,笑出生活的百味。

胃口尝尝鲜。既然草坪上长了那么多苜蓿,何不割一些腌起来。我们都很喜欢用它熬煮刚上市的青蚕豆,黄金搭档鲜美极了;如果多放些油炒着吃,同样风味独特爽口下饭。

我乐了,当即动员爱人一起行动,确保近期回苏北老家为老岳父做九十大寿时作为特殊礼物献上。

门前的大草坪一年四季藏满时蔬野味,苜蓿成片成片,马兰头一簇一簇,荠菜散散落。花了不到一小时,我和爱人就割了两大塑料袋子。回到家,择拣可是费了不少工夫。之后,我将苜蓿撒上盐,慢慢揉搓按摩,待渗出水后放置一边。经过几天的反复揉搓按摩,一大盆苜蓿变成了一小堆绿碧的青丝,就像松松散散的细毛线纠缠在一起。苜蓿腌好后,我找来一个能装三四斤的广口玻璃瓶,将其又挤又压装了进去。瓶子显然有点大,都没能装满。放入冰箱冷藏之前,我与老丈人视频,特地将镜头对准那瓶腌苜蓿。老爷子十分开心,调侃地说,按理应该是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,而你这里农产品居然也下乡了。

往往被破坏,所以除非没有工具,一般不会这样做。但我的小时候则是拔菜多而挖菜少。四五岁时随妈妈下地,不太会用工具,直接手拔易于操作;再大一些,渐渐学会挖菜,但又嫌麻烦,不如手拔省事而且高效。但手拔很容易沾上甜苣菜的“奶子”。

甜苣菜的“奶子”很多,很白,很稠;或从残叶渗出,或从断根流出,掺和着叶子的绿色、泥土的灰色,在双手十指及掌心等处形成厚厚的一层“包浆”,很难洗掉。不小心沾在衣服上,则基本上会成为装饰图案,尽管多次水洗后,颜色稍浅,但也不会完全消退。

记得小时候本来就灰头土脸的粗布衣服,常常在袖口、衣襟等处“结”了许多痂,主要就是先沾了菜奶,后落了泥土所致。那时个子小,不会像大人一样将菜顺根拔起。大人们一般将手捏住菜的根部,往上用力一拉,叫作“趁根拔起”,而我则多半扯叶子,因为根在土中,有时还比较深,掌握不好方法,或力气不大,都不容易将菜拔出。多半是扯些菜叶子,菜奶也就沾得到处都是。

那时妈妈带我下地锄田,将我放在地里交代了拔菜任务,我就开始到处找菜,拔菜。有时甜苣菜实在找不到,碰到了苦苣菜,我也拔了,中午时分妈妈将我拔的一篮子野菜拎回家,把苦苣菜捡出来喂兔子或小羊,甜苣菜则用开水煮熟现吃。在我的印象中,嚼在嘴里的甜苣菜有种苦味,一则因为它毕竟是一种野菜,再则因为家中缺少拌菜的调料。完全不像现在,油盐酱醋一拌一调,一盘苦菜也可变身可口美味的绿色凉菜。

可爱的香樟树

□合肥张传发

多年来,吾等来来回回在巢湖—上海两地漂来漂去。在老家,门外8年前修的那条马路边,两排香樟树都快在马路中央“握手拥抱”了;上海这边所在的居民楼围着一群香樟树,枝头直探窗边,伸手可及。天下树木千万种,香樟树跟我们最为亲近。

香樟树一年四季郁郁葱葱,高大挺拔,华盖如绿云,有碧绿的,有粉绿的,还有浅黄的绿。每年清明与谷雨之间,有一次集中换叶,冬装换成春装,翩翩红叶落在地上,给大地铺上地毯,软绵绵的。

多年以前,我去眼镜店配眼镜时,坐堂的医院眼科主任何老先生提醒,读书、看电脑用眼久了,要停下来看看绿色树叶,能数上300片更好,这叫“养眼”。这些年来,虽然何老先生已驾鹤西去,但我一直在“遵医嘱”,每每用眼个把小时,便起身来到窗边品尝品尝香樟的绿,让眼睛“下课休息一下”。

毋须涂脂抹粉,天生丽质,香樟树自带一股清香气息,可以从中提取樟脑杀虫防蛀,有些家具正是樟木做的。近些年来,我更有深切体会,香樟树驱蚊。

以往,在老家,每年,总得买一瓶杀虫剂,寒舍整个夏天有两三次的喷药而集中灭蚊,事后,尽管门窗大开,仍然毒气刺鼻,还得拖地擦桌一番。毕竟,进出家门,“小动物们”总是嗡嗡地尾随着人们登堂入室,每个房间安装纱门啪哒啪哒的。不经意间,近三五年来,随着门前马路边香樟树一天天高大起来,我家的几道纱门统统卷了起来,杀虫剂也不再买了,防治蚊虫已“刀枪入库,马放南山”。

上海这边,过去,甚至到了冬天,家里还有蚊子飞舞,一年四季,床上总是挂着蚊帐,大人孩子经常被蚊子叮个大包。斗转星移,近年来,楼边的香樟树一天天长高,“樟脑气味”扑进家,蚊子无影无踪,蚊帐下岗了,一家人有关蚊子的话题无人再提;夏天去小区公园,出门前也不再往身上喷洒洒花露水驱蚊了。

大树底下好乘凉。既有四季常青之面子,也有驱虫去病之里子,如今,香樟树越来越多地成为城市绿化的“新移民”,也越来越为所爱。

春天不是读书天

□河北保定裴金超

“春天不是读书天。”这句出自陶行知先生的诗句,乍听之下似乎有些反常识。然而,细细品味,却觉得别有一番深意。它并非对于知识的轻视,而是一种对自然和生命的热爱与尊重。

春日的阳光,温柔而不燥热,它透过窗棂,洒在书页上,金色的光斑跳跃着,似乎在诱惑我放下手中的笔,走出这个小小的世界去体验,去感受。我站起身,推开门,春风拂面,迎接我的是一片生机勃勃的景象。那些冬日里沉睡的花草,如今已经吐露新芽,它们在春风的吹拂下轻轻摇曳,仿佛在诉说着生命的顽强与美好。柳树的枝条开始吐露新绿,桃花、杏花争相绽放,仿佛是大自然在为我们绘制一幅五彩斑斓的画卷。

春天不是读书天,这句话更像是一种呼唤,呼唤我们放下繁重的学业和工作,去感受春天的美好和活力。春天不是读书天,这话似乎有着不可辩驳的魔力,孩子们的心早已随着蝴蝶飞舞,随着小溪流淌。他们将书本轻轻合上,任由自己沉浸在春日的游玩之中。这是一首无需乐谱的歌,是季节赋予他们最自然的节奏,是对束缚已久的心灵的一次解放。

春天本身就是一本最好的书。春天的书页,不是用纸张编织,而是用花瓣铺陈。每一朵花的开放,都是一个章节的展现;每一片叶的生长,都是字里行间的流淌。它不需要我们去翻阅,只需要我们去体验。在这个季节里,我愿意成为一个体验者,一个观察者,一个学习者。我愿意用我的全部感官去阅读这本无字的书,去理解它的每一个细节,去感受它的每一次跳动。每一次踏青,每一次郊游,甚至是每一次在窗前静静地看雨滴落下,都是阅读这本无字之书的时刻。

在这个季节,我更愿意放下手中的书,走出去,去感受春风的温柔,去聆听小鸟的歌唱,去观察那些嫩绿的叶尖如何在阳光的照耀下闪耀生辉。春天的田野里,我看到了农夫耕耘的身影,那是土地最深沉的爱恋。花丛中,我听到了蜜蜂嗡嗡的劳作声,那是花朵最真挚的赞美。这些场景,这些声音,这样的体验,比任何书本上的文字都要来得直接和震撼,更是书本无法给予的。

春天这本无字的书,需要我们用心去阅读,用感官去体验。当我回到书桌前时,我发现自己的心境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。那些曾经枯燥无味的文字,如今仿佛变得生动有趣起来。因为我读懂了春天,读懂了生命的语言。这种语言不需要翻译,它直接作用于心灵,激发出我对知识新的渴望和对生活新的理解。

春天,是一个关于生命的课堂。在这里,我们不仅仅是读者,更是作者。我们用自己的经历去编织故事,用自己的感受去丰富文字。